

## N且听风吟

## 鹧鸪天·阅海公园闲趣

□ 许宗金

静看花开草木荣，白云碧水结山呈。  
柳风忽动青枝舞，湖面频开野鸭鸣。  
宽栈道，小街亭。闲来安坐聚亲朋。聊天皆是家常事，感念乡愁叙故情。

## 河畔(外一首)

□ 候晓晓

高处的杨树叶子  
应着风声舞蹈  
更高处的阳光透过缝隙  
跃动，点点斑驳

鸣蝉，用宋词的长声短调  
觉悟季节转换  
那些矢志不渝的蚂蚁  
在明暗中穿越  
无惧落叶，呼走相告

河床上  
晃悠着渐起的时光  
一只鹭鸟  
飞起又落下

## 有风吹过

城市的天空  
强大的磁吸附着青壮的铁  
巨变的最前沿  
矗立着一座座梦想

田野的风  
在楼与楼之间游荡  
碰撞熟悉的口音

那么多的血液流向心脏  
那么多的呼吸寻找出口  
草木移植于道  
进退，都有方向

## 一缸四季

□ 郭华悦

过去的人家里头，水缸是不可少的。这水缸，用处可多着呢，储水、腌菜，还有放五谷杂粮，样样都少不了。过去媒人说亲，带着一方到另一方家中，一进门总不禁四处打探，若是看到里里外外都摆满了大水缸，便暗暗松一口气，心头的一块大石放了下来。这家，是殷实人家。

后来，通了自来水。再后来，家家户户都不怎么腌菜了。于是，大水缸一失往日地位，遭到了嫌弃。最后，村里仅存的那些大水缸，都到了我家老宅的院子里。

这些大水缸，都是别人家不要的。有的，举家搬到城里，水缸在崭新的家中，找不到立足之地，只能废弃；有的，家还是老家，但水缸没了用处，嫌占地方。于是，我用拖车，将这些水缸，一一拉到自家的院子里。

这些大水缸，我都计划好了，全用来种荷花。

到池塘里挖些淤泥，混点园土粗砂，再配以肥料，放大半缸的水。接着，将带有顶芽的藕节，埋进土里。这些，都是在初春时进行的。最后，翘首以盼，等着小荷破水而出。

短短几年间，老宅的院子里，一大半的地方放满了这样的水缸。水缸里头，演绎着四季轮换。春日，小荷悄悄钻出水面；夏日，荷叶层层叠叠，荷花傲然绽放；秋日，一缸缸枯荷，尽显颓相；而到了冬天，则归于沉寂。

可当水面上看似沉寂的时候，水面下却藕香浮动。细细一闻，似乎空气中都荡漾着藕香。旧时采藕，是苦差事，人得下到水里，在刺骨的水里头，一边搜寻着藕的踪迹，一边小心翼翼采藕，才不至于让藕破了相，卖不出去。可这水缸里的藕，尽管少，却省事了许多。在冬日里，藕香作伴，连寒冷也显得生动起来。

院子还是那个院子，四季依旧是四季。但因为有了这些水缸，本来沉寂的老宅，似乎有了变化。颓废的气息一扫而空，似乎连岁月刻下的那些皱纹，不禁在荷花上舒展开来。

一缸荷，四季风景，亦是人生美事。

## N开卷

## 新时代，更需要多读书

□ 侯凤章

英伦才子阿兰·德波顿出生于1969年，2000年30岁刚出头的他已写出三本小说、两本散文集，其中《哲学的慰藉》这本散文集写成于2000年，得到我国资深学者、翻译家资深先生的赏识和翻译，她说：“他写此书时才30岁出头，而书中所显示的学养、见识和开阔的视野给我第一印象似乎年龄应在中年以上。继而一想，也不奇怪，我国上个世纪二三十年代成名的作家、思想家、学问家也不过这个年龄，而这些前辈在深厚的国学功底之外还有西学。实际上一个人的文化底蕴应该在20岁左右，甚至更早，就已奠基础。”资深先生说的这些话真让我辈无限痛心，20岁左右很多人才真正地开始读书，文化底蕴从何谈起？阿兰·德波顿在1997年28岁时就写出了让他名声大噪的第四部著作《拥抱逝水年华》，可这个年龄我们在干什么？

“书似青山常乱叠，灯如红豆最相思。”大师的读书情景我们怎敢攀比？但是“高山仰止，景行行止，虽不能至，而心向往之。”

读书起步晚不可怕，可怕的是有书不读。近代学者徐复观41岁时，读了熊十力的著作后大受启迪，决定弃武从文，拜熊先生为师开始研习国学，从而成为新儒学大家。

据说徐复观见到熊十力先生，请教应该读些什么书。熊十力推荐他读王夫之的《读通鉴论》，他说早就读过了。熊十力不高兴地说：“你并没有读懂，应当再读。”过段时间再读，徐复观去见熊十力时说《读通鉴论》读完了。熊十力问：“有点什么心得？”他接二连三说了许多对这本书的批评意见。未等说完，熊十力大声骂道：“任何书的内容，都是有好的地方，也有坏的地方。你为什么不先看出它的好地方，却专门去挑坏的？这样读书，就是读了百部干部，你会受到书的什么益处？”徐复观被骂得目瞪口呆，15年后，徐复观撰《我的读书生活》回忆说：“这对于我是起死回生的一骂。”他从中领悟到，“先看出它的好处”才是读书治学的基本门径，其学问随之日益精进。

“先看出它的好处”，当然是指这本书的长处，其实知道一本书的长处或短处，需要精读，需要下功夫读，精读和用功读都是建立在爱读的基础上，不爱读书，谈何精读？徐复观41岁开始拜师治学，起步应该是很晚了，但因严师指导，精读细读苦读，终成大师。读书不怕晚，关键要爱读。

文艺复兴时期，法国思想家、作家蒙田37岁那年继承了父亲在乡下的领地，一头扎进圆塔3楼上的藏书室过起读书隐居的生活来。他把读书退隐生活看作是暮年的开始，他“每一日的多数钟点都是在那里度过的”，读书思考写作，最后使他成为法国文艺复兴后最重要的人文主义作家。

读书学习，胸无大志不行。大志未必是大官、大款，而应该是大智，智慧来自书本和实践。

但是，现在我们的读书氛围不太浓厚了，有书不读的大有人在，对此我们深感痛惜。新时代，更需要多读书。

## N意趣

## 伞下诗情

□ 葛鑫

伞，古称为“盖”，即遮阳挡雨之用具。据《伞物纪原》载：“六韬曰：天雨不张盖幔，周初事也”。也有一说，最初不一定是遮雨，主要是遮阳光、遮风尘，是古代帝王出行时专用的一种礼器，是一种权力地位的象征。“伞”字是个简化字，更真实地再现了生活中雨伞的样子。上面是遮阳、遮雨的一面，下面是伞把儿，还有中间的一些挺儿，一把撑开的雨伞样子，非常像。在它没有简化的时候，这个字是：傘。

“青凉伞上微微雨”，宋代的欧阳修曾在《渔家傲·叶有清风花有露》诗里这样写道。而杨万里笔下的伞也颇具浪漫气息——“伞声松径雨，巢影柳塘风。”雨敲打在雨伞上的声音像什么？这应有多种答案。有大雨，小雨，有布伞，塑料伞，声音会不一样，人的心情不同时感觉也不一样，有人听像音乐，有人听得心烦。而杨万里却一句“伞声松径雨”，把伞和雨声巧妙地融合在一起。同样是杨万里，对伞好像情有独钟。一句“初初雨影伞先知”，又把伞的浪漫和俏皮杂糅在一起。而晏殊却一句“莲叶层层绿伞”，把莲叶看成了绿伞，平添了些许趣味。

同样是诗人，当代诗人余光中笔下的伞又具有了另一番风情，甚至还多了那么一点儿忧伤：“雨里盛开/雨里枯萎/一朵一朵被遗忘/怎么也记不起/在什么人家的门外……”

古往今来，伞留给世人无限遐想。墨客文人想到伞时，不免想到江南，想到江南时，眼前

也总会隐约浮现一个娉婷婷婷撑伞的姑娘，缓缓走在青石板上。而江南的雨也总是淅淅沥沥地下着，各种颜色、式样的伞，也总如花儿般绽放着。无论在艳阳下还是在雨中，伞总会在无声处悄悄地为那份优雅加着分。

在所有的伞中，折叠伞虽然携带方便，却没有直杆伞来得优雅。在快节奏的生活中，直杆伞开合时放慢的速度，就像给人一个小喘息。而在直杆伞中，手动伞又比自动伞更添韵味。优雅自是急不得的，过去的日子很慢，一生只够爱一个人，直杆伞也能缓缓撑起一段浪漫诗情。绵绵细雨，青石板巷，挪移的油纸伞……江南就这样在细雨中绽放，所有的优雅都漂在雨中，洒在淡淡的惆怅里，烟雨江南也因了这许多盛开的伞花，多了些诗情。

夏日炎炎，大雨倾盆，很容易让人狼狈。但是，只要拥有一把精致的晴雨伞，就能让你拥有诗意和优雅。在自然的馈赠面前，也不惊慌失措，时刻保持美丽形象。当然，除了伞本身，打伞人的姿势也相当重要。打伞时不要用肩膀扛着伞柄，那样会给人感觉有些粗糙，你只需把伞笔直地撑起来，气场当即改变，会显得很有气质。此刻，你缓缓地放松表情，夹紧腋窝，胳膊肘收拢，既可以减轻疲劳，又能让人心旷神怡，你的另一只手可以插在口袋里，也可以轻轻搭在伞柄上。瞬间，你和伞便成了雨中的一道风景。

穿越时光机，窥得雨中另一道风景：一懵懂顽童头顶一片大荷叶，冒雨行走，雨珠从凸面的荷叶斜边上滚下来，“伞”就这样画在了天地间，或许这只是段浪漫的臆想。

关于伞，还有一个传说：鲁班在乡间为百姓做活，媳妇云氏每天往返送饭，遇上雨季，常常淋雨。鲁班在沿途设计建造一些亭子，遇上下雨，便可在亭内暂避一阵。亭子虽好，总不便多设，而且春天如孩儿脸，一日变三变，夏季雷阵雨，说来就来。云氏突发奇想，“要是随身有个小亭子就好了”。鲁班听了媳妇的话，茅塞顿开。就依照亭子的样子，裁了一块布，安上活动骨架，装上吧儿……亭顶上的小亭子，多有诗情画意啊！我们满腹经纶的孔老夫子更有趣，他周游列国时为防备日晒雨淋，直接在车上制作了一种固定的伞，变成了移动的风景。

据记载，伞从发明到现在至少也有3000多年的历史了，当时被人们称之为“簾”。到了后魏时期，伞被用于官仪，老百姓将其称为“罗伞”。官阶大小高低不同，罗伞的大小和颜色也有所不同。皇帝出行要用黄色罗伞，以表示“荫庇百姓”，其实主要目的还是为了遮阳、挡风、避雨。伞后经由希腊、意大利和土耳其传入欧洲。

古今中外，最能将伞的浪漫情趣发挥到极致的，还是那“撑着油纸伞，独自彷徨在悠长，悠长又寂寥的雨巷……”的诗情，江南伞下的优雅诗情和江南的雨一样落进了人们的向往里，那份温润的胸怀动人心弦。

## 小宝茶话

## 董永红小说读札

□ 许峰

董永红是近些年宁夏文坛涌现出的一位有实力的女作家，她的职业是一名医生。作家中有医生身份的不在少数，并且还是一个传统。现代文学时期的周氏兄弟、郭沫若，当代文学中的华淑敏、余华等作家都有医学背景。董永红近些年的创作属于不紧不慢的节奏，创作沉稳，从整体上去考察她的小说创作，有以下特点值得一说。

一是董永红创作了若干与医疗题材相关的小说，真实地记录了医生护士们纯粹而磅礴的人性力量。作为医院这一题材，我们常见的医院叙事更多是医者仁心，救死扶伤，孱弱的患者，焦虑的家属，甚至是医患矛盾等等，而董永红的医院题材独辟蹊径，创作了不一样的医院题材的作品。《自愿书》中的女主人公蛮大胆是一名医学专家，从小与男孩子在一起玩耍，后来做了医生也是医术精湛，如果仅仅表现蛮大胆的医术精湛，就陷入常规化叙事，小说写出了这个女医生特别的一面，她逢人便建议对方在生前签署器官的捐献协议，起初大家不能理解，但经过她的合理化解释，最终“我与父亲”都签了这份自愿书。这篇短篇小说，塑造了一个“另类”的医生形象，她劝导别人捐献器官的目的不是因为私心，而是出于社会的大爱与公知。

小说《一号呼叫》看似平淡的叙述中却蕴含着反讽的意味。刚参加工作不久的护士李叶，对待本职工作勤勤恳恳，却因为忙于给一位孕妇输氧，错过了“大人物”女儿的呼叫，李叶说明缘由并且道歉，也无法获得原谅，结果“大人物”赶到现场，医院迫于大人物的权威，给李叶停职一个月的处分。这件事给善良的李叶带来不小的心理压力，后来在“我”的劝导下，李叶才慢慢地走出阴影。《一号呼叫》描写了一名刚入职护士的不寻常的遭遇，实则讽刺了社会上的不公正现象，同时表达了作者对护士群体深

切的同情。

二是董永红的小说追求朴素的情感，执着于人性善与乡土文明的礼赞。宁夏文学以乡土叙事见长，古老的乡土文明中蕴含着朴素的道德情感，维系着乡土社会的稳定结构，成为人类诗意生存的家园。但在城市化的洗礼与冲击下，乡土社会的伦理生态与结构发生了变化，最明显的转变是由过去的“熟人社会”到“半熟人社会”。《丢豆子》中的彩云从小对表妹水仙照顾有加，甚至比自己的亲妹妹还亲，但随着水仙的离开与长大，水仙似乎已经忘记了彩云对自己曾经的好，尽管彩云依旧热情，但已是城里人的水仙已经与乡下人的彩云之间有了一层厚障壁。尤其是女儿说：“我姨夫说，你的指甲那么黑，做的饭不能吃。”这让朴实的彩云伤透了心。小说的故事情节紧凑，通过彩云的不变与水仙的变化来反映出乡土社会朴素的道德情感以及人性的善良，侧面也烘托出作者对城市化的不满。《瓜七朵的一万天》应该算作是董永红的代表作，这篇不长的小说获得23届“东丽杯”梁斌小说奖，塑造了一位智力受损的“瓜七朵”的女孩，村里的人以及修桥的们都取笑她，瓜七朵也成了他们枯燥生活的逗乐对象，然而，就是这样的一个女孩，却表现出了对人类高贵精神的坚守，她真诚地笃信别人的承诺，用别人看来有些傻的实际行动来完成她的念想。小说的寓意也十分明显，通过七朵搬石头来等待一万天的故事，向读者揭示出一个道理：聪明者最愚蠢，愚蠢者最高贵。看完以后，我们心中有了一个问题：“到底是谁瓜”？

三是关注当下社会，善于从小事件来透视生活的本质。董永红的小说走的是传统的现实主义的路子，她笔下的人物大都是生活在社会底层的群体，作者真实再现了这些小

人物的日常生活百态，写出了他们的不幸，通过对小人物的塑造，表达了对他们的悲悯之情。

《零工》中的邝志正，《一个女儿的早晨》中的女人，《沉重的秋天》中的金穗等，董永红写出了他们作为普通人的生命形式与生存状态，通过辛酸的生活历程展现出他们生存的韧性和人生态度，细致地描摹出老百姓的生活百态。董永红对于生活的描写不止于社会的表象，她善于通过小人物、小事来透视生活的本质，在表象的背后去挖掘蕴藏在日常生活中的真谛。或是人与人之间最真挚的情感，或是对待生活不幸表达出来的超越苦难的态度与决心，或是对命运的无奈地接受与反抗等等，董永红用诗意般的小说将这些生活理念像盐溶于水一样表达出来。

总的来说，董永红的短篇小说，还是未能超越宁夏小说所追求的审美范畴。一是乡土小说的写作没有太多新意，对于乡土社会的剧变给人们的变化并未真实现状细腻的表达与反映。二是小说写作的现代意识比较匮乏，并未通过一个人物的塑造或者一个事件的描写触及社会的结构问题，个人化的经验并未得到有效的提升进而上升为公共经验被普遍认知。三是还是立足于苦难与诗性的两个书写维度，并没有在这两个维度上有所突破或者创新。这或许也不是董永红自己的写作问题，生活在这些土地上的作家，书写本土化的生活无可厚非，但千万不要陷入中庸主义的窠臼，正如德国哲学家卡西尔所说：“人总是倾向于把他生活的小圈子看成是世界的中心，并且把他的个人生活作为宇宙的标准。”这是多么有力地劝导，希望董永红能够摆脱题材限制，发挥想象力，用现代理念撬开生活的大门，书写出更具有现代意识的佳作。

作者简介：许峰，宁夏社会科学院文化所副研究员，宁夏文艺评论家协会理事。



山水

黎雄才

## N灵犀

美女同事生日，收到一个青苔微景观的礼物：一个晶莹的椭圆形玻璃瓶里，做出几个小小台阶，种满一片青苔，加上小小绿植和卡通小装饰，虽只有巴掌大小，却很精致。放在办公桌上看过去，俨然意境幽远。

对于青苔，我并不陌生。小时候住在农村，一场雨过后，小院里屋角下，常常会长出青苔。暗绿色，一小片一小片，那时候喜欢的是雨后悄悄长出的白蘑菇，还有后院枯木上偷偷生出的黑木耳，对于青苔这种“劳什子”，实在没什么兴趣。有时候实在无聊，揪下一小块，揉揉捏捏，不好玩，扔掉。

后来读到《陋室铭》：“苔痕上阶绿，草色入帘青。”非常的不解，草色青苔固然可爱，可是不起眼的青苔有什么好写的？为什么不是“红花映窗艳，草色入帘青”？再不济，“芭蕉映窗绿，草色入帘青”也是极好的。不起眼的青苔，居然写进诗里让我们背诵，真是岂有此理！

青苔之美，必然是有一定的阅历后，才能有欣赏的心境。正如姹紫嫣红繁花遍地，才能有沉默的心情。

年龄大的人也许见过，青苔不仅是长在墙角、山石上，有时候也会长在屋顶。倘若连日阴雨，瓦片上就会生出淡绿色的苔，湿润的，绿绿的，远远看去，像一句没有吟完的诗，一个没有说破的梦。

其实青苔入诗极多，当年我对“苔痕上阶绿，草色入帘青”的不满纯属无知。“应怜屐齿印苍苔，小扣柴扉久不开。”诗人探访朋友，青苔印上鞋痕；“空山不见人，但闻人语响。返景入深林，复照青苔上。”阳光斑驳映射到青苔上，仿若一副油画；“但有绿苔芳草，柳絮榆钱。”不可胜数。

但是很奇怪的，写青苔的诗句虽多，并没有为青苔抬高身价。不像其他写花木的诗，如“疏影横斜水清浅，暗香浮动月黄昏”“唯有牡丹真国色，花开时节动京城”之类，诗为花写，花以诗传，互相增色名重一时。而不管是青苔，还是“仓苔”，仍旧默默无闻。也不知道青苔有知，会不会有什么想法和感慨。

近年百事缠身，常常心浮气躁。我已经很多年没有回老家的小院，不知道有没有被青苔长满，我开始经常留意到青苔。山石上、小溪边，经常可以看到它们的身影，绿绿的，湿湿的。青苔代表着某一种意象，正如一首未说破的诗，一杯未入喉的酒，一个未实现的心愿，一个待出发的远方。

青苔却从不在意人们的态度，它们默默地绿着，借助一点水分阴凉，绿成一片草原——如果须弥可以纳于芥子，一片青苔又何尝不可以是一片纵马畅歌的草原？

青苔微景观的瓶子就在同事的桌子上，我发现，只要用心，就可以把缠身的琐事化为风景。